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赣人社字〔2016〕145号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选派“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国内研修访学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单位：

为加强我省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中青年高层次人才创新实践能力，促进“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更快成长，根据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培养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字〔2013〕173号）精神，现就选派“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内研修访学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通过“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研修访学，着力提升人选理论

创新能力、科研跟踪能力、产品研发能力和关键技术攻关能力，扩大人选学术影响力和知名度，力争培养一批能跻身学科前沿、参与国内乃至国际竞争的高层次创新型专业技术领军人才。

二、选派对象及要求

选派对象为我省现在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50岁以下的“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从人才队伍建设的全局和长远发展出发，鼓励、支持和推荐“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内研修访学。“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入选后五年内都应参加国内外研修一次，研修访学经历作为职称评审、培养选拔高层次人才的首选推荐条件。研修情况和成果作为其业务考核、职务聘任的依据之一。

三、选派研修与培养方式

（一）研修去向。分为省内研修和省外研修，其中设区市以下“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以省内研修为主，有条件的也可申请省外研修；省直事业单位、省直属高校和大型企业的“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以赴省外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等研修访学为主。

（二）选派方式。一是省人社厅商省校合作单位或省内相关单位，根据申报研修人员专业方向进行对接，确定指导教师和研修时间；二是“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自主联系研修单位和指导老师。每名人选原则上只享受一次国内研修资助。

（三）研修时间：一般为4-12个月。

（四）培养方式。研修人员实行脱产研修学习。研修人选的

培养工作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指导教师应具有指导博士研究生的能力，师德高尚、学术造诣高、工作认真负责，主持承担有省级以上的科研项目。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推荐。选派研修人员采取个人申报、单位推荐的程序进行。选派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做好动员组织和推荐申报工作，确定选派人员后填写申报表格。

（二）对接安排。省人社厅在收集汇总推荐申报研修人选的基础上，与省内外相关单位联系协调，根据专业方向和申报课题进行匹配对接，协调确定研修方向、指导教师、生活保障等事宜。自主联系的人员，应在上报推荐表之前联系好研修单位，确定好指导导师、研修时间和研修计划，经所在单位同意后一并上报。

（三）下达名单。省人社厅根据对接结果，确定研修人选，分批下达人员资助名单。原则上上半年和下半年各进行一次对接安排并下达名单，个别人员及特殊情况，可另行调整安排。

（四）拨付研修资助资金。研修结束后1个月内，研修人员所在单位向省人社厅提交申请拨付研修资助资金报告及研修人员总结报告书。省人社厅审核后按每人2万元标准将研修资金拨付到选派单位。有条件的选派单位，可在研修资助资金标准的基础上，安排相应配套资金，更好地调动研修访学的积极性。

五、有关要求

（一）“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研修访学期间人事关系不变，

期满后回原单位工作。研修期间的工资福利待遇原则上不受影响，实行绩效管理的参照本单位同类人员考核管理。

（二）选派单位要加强对派出人员的跟踪管理，定期了解其研修进展，掌握其思想和生活情况，帮助解决各方面困难。要及时对选派“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研修访学工作情况进行总结，每年底向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报告派出人数、考核结业和研修成果等情况。

（三）接受“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研修访学单位对选派研修人员研修期间的学习表现、从事的主要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果和收获等情况，要做出客观公正的考核评价。省内接受单位对研修人员疏于管理，指导教师不认真负责，未能提供必要研修条件的，暂停资助该单位选派“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内研修访学资格。

（四）选派研修访学的“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应根据研修对接计划合理安排好本职工作，按照计划按期完成研修任务，并定期向本单位汇报研修期间工作学习情况。研修结束后，研修人员应填写《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内研修总结报告书》（附件3），总结研修成果。未按计划完成研修访学任务的人员，选派单位应视情况提出处理意见。

（五）请各设区市、有关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部署安排2016年度“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内研修申报、推荐、选派工作，及时汇总上报申报材料。相关材料（附件1、2）纸质版及电子文

档于4月10日前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联系人：涂娟

电话：0791-86386317

电子邮箱：tujian@jxhrss.gov.cn

- 附件：1. 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内研修人选推荐汇总表
2. 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研修计划书
3. 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研修总结报告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年3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

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研修计划书

姓 名: _____

研修类别: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主管部门: _____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人选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学历		学位	职称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工作单位				手机		
身份证号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从事专业						
人选层次				入选年份		
研修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研修地点	省内		国内			
选派方式	安排对接		自行联系			
起止时间						
自主联系或希望前往的研修机构名称						
研修内容及形式 (不超过500字)						

研修目的 及预期成效 (不超过 500 字)				
研修经费来源				
省专项资金资助			单位配套	
研修经费支出计划				
研修费用	往返交通费	生活补助费等	其他	金额总计
单位 账号信息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如获批准，本人保证按照以上所填内容开展研修活动。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单位人事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江西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研修总结报告书

姓 名 _____

选派单位 _____

研修单位 _____

研修时间 _____

手 机 _____

E-mail _____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研修总结

研修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指导教师意见: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研修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选派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6年3月4日印发

责任处室单位：厅专技处

校对人：涂娟